

军事情报学

闫晋中 著

时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军事情报学/闫晋中编. —北京: 时事出版社, 1999. 3
ISBN 7-80009-530-4

I. 军… II. 闫… III. 军事-情报工作 IV. E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04148 号

时事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寺甲 2 号 邮编: 100081)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昌平东旭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375 字数: 310 千字
1999 年 2 月第 1 版 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5.00 元

故明君贤将，所以动而胜人，成功出于众者，先知也。先知者，不可取于鬼神，不可象于事，不可验于度，必取于人，知敌之情者也。

《孙子兵法·用间篇》

目 录

绪论

一、情报	(10)
二、军事情报	(13)
三、军事情报与军事侦察	(15)
四、军事情报学	(18)
五、军事情报学研究的范畴	(19)
六、军事情报学的指导思想	(21)
七、军事情报学的研究方法	(23)
八、军事情报学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26)
九、军事情报学在军事科学中的地位	(31)

第一章 军事情报简史

一、军事情报概述	(34)
二、军事情报的起源	(35)
三、军事情报的发展	(37)
四、《孙子兵法·用间篇》	(38)

第二章 军事情报搜集

一、概述	(41)
二、军事情报搜集的特征	(41)
三、军事情报搜集的原则	(42)
四、军事情报搜集指导	(46)
五、军事情报搜集的依据和程序	(48)

六、军事情报搜集的途径.....	(49)
七、军事情报搜集的内容.....	(51)
八、公开情报资料的搜集.....	(53)

第三章 军事情报来源

一、概述.....	(64)
二、谍报与武官.....	(64)
三、军队侦察.....	(66)
四、人民群众侦察.....	(72)
五、无线电技术侦察.....	(73)
六、卫星侦察.....	(74)

第四章 军事情报处理

一、概述.....	(78)
二、军事情报处理的基本要求与内容.....	(78)
三、军事情报的报告与通报.....	(79)
四、军事情报材料的分类与归档.....	(82)
五、军事情报处理现代化和情报辅助处理系统.....	(85)

第五章 军事情报研究

一、概述.....	(89)
二、军事情报研究的特征.....	(94)
三、军事情报研究的作用.....	(97)
四、军事情报研究的原则.....	(99)
五、军事情报研究的步骤.....	(102)
六、军事情报研究的分类.....	(110)
七、军事情报研究的任务和内容.....	(112)
八、军事情报研究的方法.....	(121)

第六章 军事情报编写

一、概述	(164)
二、军事情报材料的选择	(166)
三、军事情报主题的确定	(168)
四、军事情报的结构	(170)
五、情报材料语言	(175)
六、情报材料修改	(177)

第七章 军事情报人员

一、军事情报人员的基本素质	(180)
二、未来军事情报人才的发展趋势	(187)
三、关于军事情报人才管理制度化问题	(191)

第八章 军事情报工作

一、概述	(194)
二、军事情报工作的主要内容和特点	(195)
三、军事情报工作的组织系统	(197)
四、军事情报工作的布局	(198)
五、军事情报工作组织实施的基本原则和要求	(200)

第九章 战略情报

一、概述	(202)
二、战略情报	(211)

第十章 战役情报

一、概述	(227)
二、战役情报	(231)

三、战役战场情报.....	(256)
四、战役力量情报.....	(263)
五、进攻战役情报.....	(267)
六、防御战役情报.....	(309)
七、军种战役情报.....	(327)
八、特殊战役情报.....	(347)

第十一章 战术情报

一、概述.....	(353)
二、战术情报.....	(355)
三、进攻战斗情报.....	(367)
四、防御战斗情报.....	(377)
主要参考书目	(385)

绪 论

本书研究的是军事情报学，它研究的是军事领域的情报理论和实践。军事情报学属于军事科学的范畴，而军事科学是研究战争和战争指导规律、战争准备与战争实施的知识体系。因此，我们要对军事情报学有一个全面系统的高层次理性认识，在研究军事情报学之前，我们有必要叙述一些最基本的概念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如战争、政治、军事、经济、和平等。这样将有利于我们对军事情报学的目的、任务、方法等问题有进一步明确的认识。我们可以这样概括：军事是实现战争的条件，战争是政治的继续，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经济是各阶级的根本利益。下面我们就有关概念作一论述。

（一）什么是战争

《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卷》给战争下的定义是：战争是“人类社会集团之间为了一定的政治、经济目的而进行的武装斗争。这是一种特殊的社会历史现象，是用以解决民族与民族、国家与国家、阶级与阶级、政治集团与政治集团之间矛盾的最高的斗争形式”。

马克思主义的战争观认为，战争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永恒的。战争只是在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当生产资料私有制产生、阶级出现和国家形成以后，才出现压迫和反压迫、侵略和反侵略的战争。战争的性质，在阶级社会只有正义战争和非正义战争两大类。无产阶级奋斗的目标，就是要努力发展生产力，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逐步消灭阶级差别，消灭作为阶级统治工具的国家，进入共产主义社会，最终消灭战争。

(二) 战争与军事

战争是为了达到一定的政治、经济目的而进行的武装斗争。战争的实质就是一定的阶级、国家、政治集团的政治通过暴力手段的继续。战争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的历史阶段的特殊社会现象。马克思把战争放到社会经济基础上来研究，认为战争和军事是一个历史范畴，有它产生、发展、消亡的过程。战争不是永恒的社会现象。阶级社会的战争是私有制和剥削阶级的产物。毛泽东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提出，战争是“从有私有财产和有阶级以来就开始了的，用以解决阶级和阶级、民族和民族、国家和国家、政治集团和政治集团之间，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矛盾的一种最高斗争形式”。战争的初始形态是原始社会晚期部落或部落联盟之间为争夺生存条件而引起的暴力冲突。随着生产力发展，私有制和阶级的出现，产生了暴力统治工具——国家。战争的性质逐步发生了变化。进入阶级社会后，战争便成为阶级与阶级、民族与民族、国家与国家、政治集团与政治集团之间矛盾斗争的最高形式，成为政治斗争的最后手段。各阶级、国家、政治集团为了取得战争的胜利，维护本阶级、国家、政治集团的政治、经济利益，必须进行各种准备和实施战争的活动，于是产生了准备和实施战争为中心的社会活动——军事，同时产生了专门从事武装斗争的社会集团——军队。

军事是“直接有关武装斗争的事项的统称”（《中国人民解放军军语》）。诸如武装力量的组织、训练和作战行动，武器装备的研制、生产和使用，战略战术的研究和运用，战争物资的储备和供应，国防设施的计划和建造以及军事科学的研究，这些都属于军事的范畴。

军事是直接决定战争胜负的因素之一。要想取得战争的胜利，一是要有强大的军事实力；二是要有驾驭战争的能力。这就必须

建设一支强大的军队，拥有优良的武器装备及强有力的后勤保障，同时也要有先进的军事思想，正确的作战指导等等。

战争不是从来就有，也不会永远存在，而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但只要阶级不消灭、国家不灭亡，战争就不可避免，军事就有必要存在，而且必须给予高度的重视。军事上的强大，就意味着国家、阶级、集团的根本利益有了保障。

同时，我们还要认识到，军事不是孤立的活动，它涉及国家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教育以及意识形态等各个方面，既受这些因素的制约，又对它们发生不同程度的作用，如政治的性质和目的，决定军事的性质和任务；军事的优劣成败，又直接关系到政治目的是否能实现。经济是军事的物质基础，经济实力的大小，制约着军事力量的规模和武器装备更新的速度；军事活动又对经济发展产生或促进或延缓的影响。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的水平，直接关系到军事素质的高低，军事又给以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的发展以积极或消极的影响。由此可知，军事关系到整个社会的各个方面，是与人类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战争是一种综合实力的较量。

战争与军事，互相依存，互为作用。一方面，战争的发展对军事不断提出新的问题，军事必须在理论和实践上满足战争的需要，接受战争的检验。另一方面，军事的进步又对战争的方式、方法、进程和结局，产生重大的影响。现代化的战争，必须要求军事的各个方面现代化；反过来，军事的现代化，也会促进战争的现代化。

（三）战争与政治

战争是政治的继续。那么什么是政治？关于政治，列宁有两个重要定义。第一个定义是：“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第二个定义是：“政治就是各阶级之间的斗争。”这两个定义的内涵是统

一的。应该这样理解，任何一个阶级、集团的最根本的经济利益都表现为政治。因为只有通过政治，各阶级的根本利益、根本需要才能集中地表现出来。在阶级社会中，各阶级、集团的根本利益，总是通过它们之间的矛盾斗争表现出来的，这种矛盾斗争就是政治斗争。所谓政治斗争，就是各阶级、集团为了实现其经济利益而进行的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的活动，为此而实行的对内、对外的全部政策和策略。其中，政治斗争最根本的问题是夺取国家政权，维护本阶级的经济利益。通俗地讲，在阶级社会中，政治就是各阶级、集团为维护和发展本阶级的经济利益，而处理阶级、集团内部与其他阶级、集团之间的关系所采取的直接的策略、手段和组织形式。总之，经济利益是各阶级的根本利益，集团与集团的关系、阶级与阶级的关系，是由其经济地位决定的，政治的本质就是经济的集中表现。从事政治活动必然以经济利益为根本目的，并受这个目的的规定和制约。

政治是社会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并为经济基础服务。各阶级、集团之间的经济地位决定他们之间的关系，从而也就产生了他们的政治地位。政治最深刻的根源是他们的经济利益。政治活动从来就是在经济活动的决定下形成的。各阶级、集团的根本经济利益，首先表现为政治利益。因此，一方面，任何一个阶级、集团为了实现或保护自己的根本经济利益，必须进行政治斗争，夺取或巩固政权。另一方面，任何一个阶级、集团也只有取得并掌握了国家政权，取得了统治地位，才能对整个社会进行全面的管理，并贯彻、执行其方针政策，以达到维护其根本利益的目的。国家作为一个阶级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工具，是统治者实现其政策维护其利益的保证，而国家最主要的专政机器是军队。政治要以军事作为其坚强的后盾和基石。当统治者的政策在执行中受到阻碍的时候，当阶级矛盾、民族矛盾尖锐化，用和平的方式不能达到各自的目的，矛盾发展到不可调和的时候，就

要诉诸武力，就只有通过政治斗争的最高形式——战争，运用军事手段来解决，企图以战争达到政治目的。所以说，“战争是政治的继续”。

革命的战争是扫清革命道路上的障碍，是革命的政治的继续，霸权主义进行的侵略战争则是夺取世界霸权、区域霸权的政治的继续。政治决定战争的性质，对战争的胜负起着重要的作用。反侵略战争是正义战争，符合历史的发展和大多数人的根本利益。侵略战争是非正义战争，不符合社会历史和大多数人的利益，最终要失败的。我们说战争是政治的继续，但战争并不等于一般的政治，它是政治的特殊手段的继续。战争本身有自己的规律。它有一套特殊的组织——军队及其指挥系统；特殊的方法——战略战术；特殊的过程——攻防进退的交替运用等。战争与政治紧密联系，政治规定和影响着战争，要在认清战争性质、规律的同时，正确实施战争，善于运用武器装备，制定正确的战略战术，把握战争的主动权。

（四）战争与经济

战争是政治的继续，而政治则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战争的胜负是以经济为基础的。战争总是和敌对双方的经济利益联系在一起的。在阶级社会里，战争的终极原因，是为了争夺和维护某个国家、民族、政治集团的经济利益。经济，归根到底是战争的动因，任何一次战争都是以对抗性的阶级关系为特点的社会经济关系的产物。任何战争都是基于不同的阶级、国家的经济利益发生的，都是以经济制度为基础的。战争的发生受经济制约，进行战争的方式方法又和参战国的经济基础有密切关系。这里说的经济，是指参战国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和生产关系的性质。它直接决定着进行战争的方式方法，即战略战术。恩格斯说：“装备、编成、编制、战略和战术，首先依赖于当时的生产力水平和交通状况。”生

生产力发展水平通过给军队提供所需的物质资料，特别是提供武器装备，对战争发生影响。武器随生产的发展而发展，作战方法随武器改变而改变。武器发生质的飞跃时，必然导致作战方法的革命性变革。当武器处于量变阶段时，也会引起作战方法的相应改变。战争必须有军队，军队必须有战斗力，而战斗力是由人和武器两个因素构成的。如果说，生产力发展水平通过武器因素作用于战争，那么生产关系的性质通过人的因素即对战争的态度，对战争发生影响。

经济对战争的影响，是随着生产力的增长和生产的发展而逐渐加深的。战争不仅是武装斗争，同时也是经济竞争。经济力量是军事力量的基础，暴力本身就是一种经济力。因为暴力不单纯是意志行为，它要求有促进意志行为实现的非常现实的前提，特别是武器装备。生产武器装备需要生产资料，而生产资料是通过经济活动取得的。经济是武器装备生产的基础，有什么样的经济，就有与之相适应的武器装备。经济条件是武器装备发展的直接的、决定的因素。它通过武器装备的发展，对整个战争的进程和结局产生极其重要影响。在现代战争条件下，经济已直接成为战争的手段之一。

战争的胜利首先取决于军事力量，军事力量是由人和武器构成的。经济除对武器装备有直接影响外，人的因素也是以一定的经济条件为前提的。因为武装人员的数量和质量，是受国家人力资源和经济能力制约的。生产力发展水平高，劳动生产率也就高，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人就少，军队人员数量和战时最高动员量也就多。军队的质量也最终决定于一定的社会经济条件，军队的人员是来自社会经济各个部门的社会劳动力，而他们的质量，首先受生产力发展状况制约。一般地讲，劳动力的身体素质和文化教育程度与生产力发展水平成正比。生产力愈发达，生活水平、医疗卫生和文化教育水平就愈高，劳动力的身体素质也就愈好，军

队的整体素质也就愈高。此外，人们总是生活在特定的生产关系之中，人们的生活条件、教育条件和精神状况都受到生产资料占有关系的制约，也就是受到社会经济制度的制约。战争依赖于经济又对经济具有反作用力：一是积极作用，战争产生革命，革命的战争能打破旧的上层建筑，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社会生产力，为社会经济复兴和发展创造条件，推动科技发展，促进经济交流；二是消极作用，战争大量消耗和毁灭生产力，战争对经济的破坏程度，随着武器装备的发展、战争规模的扩大而日益严重。总之，战争必须以经济为基础。在某种程度上，经济决定战争的性质，决定战争的方式方法，决定战争的胜负，决定战争的进程与时间，战争需要的武器装备、军事人员以及具体的诸如通讯、交通、军需用品等，都与经济的发展状况密不可分。

经济是战争的物质基础，是战争胜负的决定因素之一。军队的编制和武器装备，军队的费用和物资消耗，战争规模和持续时间，战争的进程和结局等，都依赖于经济条件，依赖于人力、物力、财力的支持。战争愈现代化，对经济的依赖性就愈大。正因为经济是军事的基础，所以当战争爆发时，敌对双方都力求破坏、摧毁或利用对方的经济，从根本上摧毁对方的战争机器。

战争是力量的竞赛，是科学技术竞赛。科学技术也是生产力。从工业革命尤其是二十世纪以来，战争向科学技术提出需求，科学技术往往在战争中首先得到运用，如雷达、核技术、电子计算机等，最初都是适应战争的需要而出现的，并首先运用于军事。战争的历史证明，科学技术的发明，一旦运用于军事，必然引起战争方式的变革，如火药的发明和运用于军事，使战争从使用冷兵器转变为热兵器，军队的战斗队形由密集队形转变为散兵队形。内燃机、飞机的发明和运用于军事，使军种、兵种的结构编组发生很大变化，使地面战争发展成立体战争。核技术的发明和运用于军事，使战争涉及的范围和破坏杀伤力空前增大，出现了许多不

同于常规战争的新特点。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新的技术不断运用于军事领域，战争对科学技术的依赖性增大，现代条件下的战争，对生产力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经济因素在战争中的作用也更加重要。

（五）战争与和平

“战争是和平时期政治的继续，和平是战争时期政治的继续”（《列宁选集》第2集第915页）。在人类历史发展中，战争与和平是互相渗透和相互转化的。“国虽大，好战必亡。天下虽安，忘战必危。”（《司马法·仁本第一》）说明了战争与和平相互包含与相互渗透的哲理。战争与和平在一定条件下能互相转化，有时战争是不可避免的，而和平也和战争一样，在人类生活中，也是应该努力争取的，但和平并不是天下太平无事，而是指运用非暴力手段进行斗争，即和平斗争，是斗争形式的转换。和平斗争是暴力斗争的必要准备。和平斗争必须以暴力斗争作后盾。战争与和平密切相关，两者相互影响，相互渗透。战争给人类带来灾难，但对下一个和平也发生深刻的影响，如巩固民族团结，刺激经济发展，加强文化交流等。反之，在和平稳定的环境中，如果人们失去警惕，看不到战争因素蔓延和增长，不去备战，也可能招致新的战争的发生。长久和平的实现，只有不断地增强自己的经济和军事实力，做好防止新战争爆发的充分准备，才能有效地制止战争。对战争有了充分的准备，即使战争爆发，也能最大限度地减少战争给人类带来的灾难。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经验证明，在全球范围内，存在着战争与和平两种尖锐对立的力量。超级大国谋求世界霸权，在各个领域展开激烈争夺，导致国际局势动荡不安。军备竞赛的不断升级，严重威胁着世界和平。这是现代战争的危险根源，也是战争力量增长的具体体现；但另一方面，世界各国人民，包括超级大国国

内的人民，都渴望和平，反对侵略战争，因而形成了一股世界和平的潮流，这是和平力量增长的具体体现，和平和发展成为历史的主流。虽然争取和平的任务十分艰巨，但当前世界和平力量的增长，超过了战争力量的增长，这使防止新的战争发生成为可能。

阶级社会的和平，是与战争相伴随、相交结的，是政治的一种表现形式，它存在于两次战争之间。这种和平，包含着政治、经济的矛盾，包含着阶级、集团之间的斗争，孕育着战争。

战争是以暴力手段继续执行交战国统治集团早在战前就已执行的那一政治。战后和平的第一个标志——和约，就是以战争时期的政治为根据，以战争时期所造成的交战各方力量对比的变化为条件产生出来的。

战争与和平，是政治的两种不同形式。因为政治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处的社会环境不同，政治矛盾的激烈程度是不同的。在一定的社会历史环境中，政治矛盾比较缓和，它就以比较平稳的方式发展，表现为和平形式，而另一社会条件下，政治矛盾剧烈、激化，政治不能用和平方式继续发展了，就要采取外部冲突和对抗的方式继续发展，这就表现为战争形式。

战争与和平表现形式不同，但受同一政治的驱使，具有同一政治的特性。

战争中包含和平的因素，和平中包含和孕育着战争因素，正因为战争包含着和平的因素，才能在战后出现和平，同样，正因为和平中包含着战争的因素，在和平时期就存在不同阶级、国家、民族和集团的政治、经济利益上的对立，存在着战争的危险，所以，在一定条件下就可能爆发战争。战争与和平，是可以转化的。社会政治经济上的矛盾和发展是不平衡的，政治、经济矛盾的发展必然引起社会上其他各种关系和矛盾的变动。政治、经济矛盾的激化，可以引起其他社会矛盾的激化，从而造成社会动荡、混乱纷争、导致战争发生。

某一集团和阶级的经济实力与力量和它的政治地位、权利不相适应时，它们必然通过各种方式和手段来获得这些地位和权利，如果这一要求受到阻碍，它们最终要用经济上的实力通过战争来达到。谁的经济实力、军事实力强，谁就能在政治上处于支配地位，就会有较大的势力范围。纵观历史，在以下情况下可出现和平：一是引起战争的那些政治经济矛盾得到了缓和或解决；二是一方达到了目的，另一方军事上失败，屈从于对方的意志，被迫签订和约；三是双方妥协，两败俱伤；四是出现新的均势；五是找到了解决问题的新途径；六是和平力量壮大。要从根本上消灭战争，必须靠整个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以上我们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对战争、政治、军事、经济、和平等问题进行了探讨，目的是让我们在纷繁复杂的现实环境中，保持清醒的头脑，充分认识政治斗争和军事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军事斗争的必然性和必要性，充分认识军事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从而进一步认识军事情报的重要性，更好地保卫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保卫无产阶级专政，保卫我国神圣领土不受侵犯，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做出应有的贡献。

我们从历史的高度和理论的高度，探讨了有关军事的基本问题，那么，我们下面就开始讨论军事情报学的基本概念及其相互关系。我们先从情报概念开始。

一、情 报

（一）情报的定义

目前国内外对情报一词的解释，五花八门，还没有统一的定义。为了研究探讨方便，我们根据情报一词的演变过程划分，大致可分为传统定义和现代定义。